

证券代码：835573

证券简称：莱印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浙江莱织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莱织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06月10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结合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06月0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公司现有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7人。会议由董事长管政明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浙江万印和标签科技有限公司5%股权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对浙江万印和标签科技有限公司的有效控制，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作价1,858,933.63元受让上海茂麓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万印和标签科技有限公司30万美元出资额，公司持股比例将由目前

的 46%提升至 5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浙江银证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不超过 1,360.00 万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主要内容：浙江银证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20% 股权的参股公司，现计划向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增加人民币贷款 36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向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1,0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本公司拟为两笔合计 1,36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具体以银行最终批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董事管政明先生担任浙江银证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拟定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茉织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茉织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3日